



14043 – 丈夫与她行房时不知道她已来月经。

السؤال

我的丈夫应怎样向真主悔罪呢？他曾与我行房，事后才发现月经已经来了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如果男子在与他的妻子行房时不知道她已来了月经，他是不担负罪责的，在由艾布·宰尔·艾法雷传述的一段圣训中，他说：主的使者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曾说：“真主已经宽恕了我的教族由于失误、遗忘和非出自愿而干犯的罪过。”伊本玛哲圣训集（离婚篇/2033），艾勒巴尼在《伊本玛哲圣训集中之可靠圣训》（1662）中认定其确凿可靠。

但是，妻子应当向他说明情况，告知丈夫自己已经来了月经，因为，男子可能在对这一切全然不知的情况下，与月经期间的妻子行了房，这是教法所禁止的非法事物，所以她要担负罪责，经血的情况对于妇女来说是熟知的，何时经血到来，她就是月经的妇女。

如果男女双方对于月经的到来都不知晓的话，因他们不知且非故犯，所以，他们两人都是无罪的。

真主至知。